江西樟树吴城商代遗址第八次发掘简报

江西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厦门大学人类学系考古专业
江西省樟树市博物馆

1993年9月至12月，为配合教学实习和对吴城文化内涵作进一步的认识研究，江西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厦门大学人类学系考古专业和江西省樟树市博物馆联合对吴城遗址进行了第八次发掘。这次发掘共开5×5米的探方三十一个。1×10和1×15米的探沟七条，包括扩方，发掘面积近860平方米。清理灰坑三十一个、灰沟四条、墓葬二座、柱洞四个，出土可复原（或基本复原）的陶瓷器、石器和青铜器一百四十余件。现将发掘的主要收获简报如下。

一、地貌、地层及遗迹

此次发掘分三区进行，即新溪园区（简称X）、黄家岭上区和黄家岭下区（均简称H）。三处均在土城范围之内。

新溪园区

新溪园处于土城范围的南部，为一片向东、南、西三面倾斜的高地。北为吴城水库管理局，西连油茶林，西南环绕着正塘水库，东隔垄与黄家岭相望。高地顶部较平坦，标高58米。此次在顶部偏东南布探方十二个（编号93XT1～12），分两列作南北正向排列，布方区地势自西北向东南略有倾斜。另外，在布方区的西北部，即高地顶部平坦区，开探沟七条（编号93G1～7）。

1、地层堆积概况

由于地势较高，加之历年耕作和雨水冲刷，此区所遗文化层甚薄，大部分探方和所有的探沟，在扰乱层（即近现代耕土层，定为①层）下即为生土层。①层厚5～25厘米，土色黄褐，土质疏松，有植物的根茎残遗，出土极少量的商代陶片、宋代瓷片等遗物。处于布方区中部的93XT3、5～8等五个探方，在耕土层下有厚仅10～40厘米的文化层（定为②层），土色黄褐，土质较硬，土中夹有少量炭粒。②层出土少量陶片，有泥质灰陶，泥质黑皮陶、夹砂灰陶和硬陶；装饰纹样有凸方格纹、方格纹、绳纹、叶脉纹、弦纹，以及弦纹和圆点的组合纹；可辨器形只见罐一种。生土层为呈色黄褐、质地坚硬的红壤土。

2、遗迹现象

本区遗迹现象只见灰坑一类，计十五个（93XT1～13、33、34），除个别探方缺乏外，几乎分布于整个布方区，尤以南部的93XT1、2两方分布密集，共达六个。灰坑平面，多作不甚规则的椭圆形，少量近圆形、腰子形，较规则的圆形和正圆形各见一例。坑壁多弧形内收，下为圜底，但也有坑壁较直、底部较平坦或急收成尖底者（见附表）。坑中填土多夹杂炭粒和红烧土块，出土遗物有石质的刀、矛、斧、镞，但数量较少，且多残缺；陶片数量甚多，能辨认器形者有鬲形器、豆、罐、鼎、纺轮、鬲等；有的灰坑中还出土铜渣和石范残件。以下，举93H1、10为例。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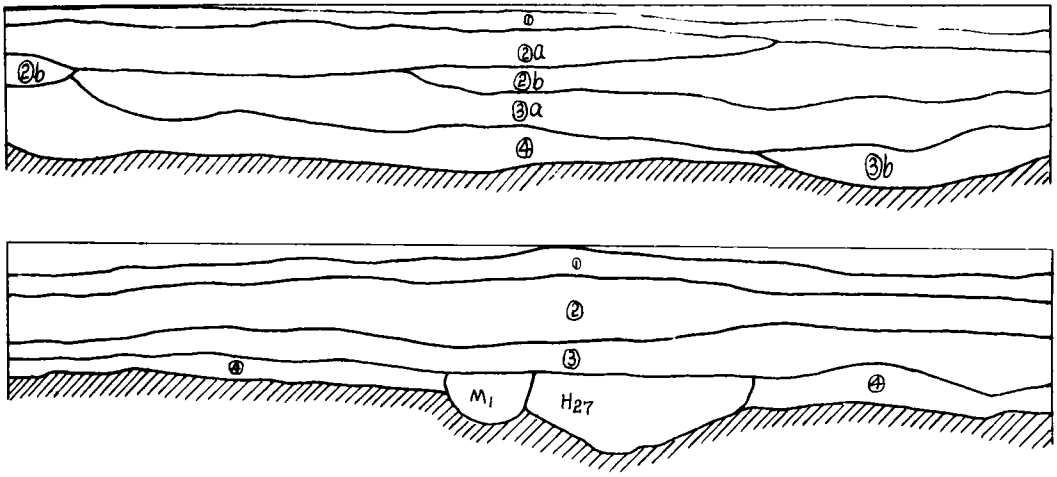

图　一

上：93H16、14 西壁剖面图　　下：93HT6、7 南壁剖面图

93H1 为此区出土物最为丰富的一个灰坑。坑内填土呈红褐色，较疏松，夹有少量的红烧土块及炭粒，近底部更有一块长达 142、宽 60、厚 6.5 厘米的大红烧土块。出土陶片 500 多块，以夹砂灰陶为主，夹砂红陶次者，泥质的灰陶、红陶和原始瓷亦占一定比例。可辨器形有豆、鬲、甗形器、罐等。93H10 为此区面积最大的一个灰坑，且坑内堆积物可分为三层。上层厚 5～40 厘米，土质较软，呈色灰黄，出土有不可复原的泥质或夹砂的灰陶片，可辨器形仅有罐一种。中层厚 25～60 厘米，土质较粘，色亦灰黄，夹有大量的炭粒，且有少许红烧土块和铜渣，出土石斧、石镰各 1 件，均残。陶片中可辨器形有鬲、罐等。下层厚 5～20 厘米，土色黄且偏红，粘性强，含少量炭粒，出土较厚重的硬陶片。

黄家岭上区

此区位于土城范围的东部，为自西北向东南走向的高地之一段，至高点 58.5 米。吴城水库排水渠道在东侧自北向南而贯，其东北侧为吴城（曾家）新村，西侧斜坡辟为梯田。这次发掘在此所布探方分上下两区，均在西侧梯田中。上区在等高约 53 米的同一平面上，布 5×5 探方九个（编号 93HT11～19），南北正向。限于耕地形状、范围，分成四列，每列 1～4 方不等。

1、地层堆积概况

此区文化堆积保存较好，文化层最厚处达 180 厘米，一般为 120 厘米左右。可自上而下划为六层：①层、②A 层、②B 层、③A 层、③B 层、④层。下面以有明显地层关系的 93HT16、14 两方的西壁为例进行介绍。

此两方位于布方区的中部，堆积均可分为六层（图一，上）。

①层，耕土层。厚 15～35 厘米。土色灰黄，土质疏松，发现零星近现代瓷片。

②A 层，深 15～65、厚 0～50 厘米。土色灰黄，土质较硬，局部夹杂有少量的卵石、红烧土及炭粒。出土陶片 160 余片，以夹砂灰陶、泥质灰陶和灰色硬陶为主，还有泥质红陶和夹砂红陶，并有少量原始瓷。纹饰以方格纹和细绳纹为主，还有组合纹、云雷纹、附加堆纹、弦纹、凸方格纹、叶脉纹、圈点纹、菱形纹、圆圈纹、锥刺纹等。可辨器形有鬲、罐、器盖等。

②B 层，深 18～80、厚 0～65 厘米。土色灰褐带黄，土质较硬，含零星炭末和小颗粒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的红烧土。出土物以陶瓷器(片)为主,还有1件石镞。陶器完整器较少,陶片以泥质灰陶和灰色硬陶为主,还有夹砂灰陶、泥质红陶,以及少量的原始瓷。纹饰以方格纹为主,另有细绳纹、圈点纹、附加堆纹、凸方格纹、弦纹、叶脉纹、云雷纹、波折纹、组合纹等。可辨器形有鬲、罐、豆、尊、网坠、刀等。

③A层,深40～150、厚0～85厘米。土色灰黑带黄,土质松软,夹杂有卵石、炭粒,还有铜渣和较多的红烧土块。出土物亦以陶器(片)为主,还有石戈(残)1件,锈蚀严重的铜片2块。陶片以夹砂灰陶居多,还有泥质红陶、泥质灰陶及原始瓷等。纹饰以方格纹为主,还有细绳纹、波折纹、弦纹、S形纹等。可辨器形有刀、纺轮、鬲、罐钵、尊等。

③B层,深40～160、厚10～100厘米。土色黄褐,土质松软。出土少量陶片,以泥质灰陶为主,余为夹砂红陶、夹砂灰陶和原始瓷。纹饰以粗绳纹为主,占80%以上,还有素面和圆圈纹、云雷纹、凸方格纹、叶脉纹等。可辨器形仅有罐、鬲、器盖等。

④层,深50～160、厚10～70厘米。土色红褐,土质偏硬,较纯。出土陶片甚少,以灰色硬陶、泥质灰陶为主,还有泥质红陶、夹砂红陶、夹砂灰陶和原始瓷。纹饰以方格纹居多,还有凸方格纹、圈点纹、弦纹、波折纹、粗绳纹等。可辨器形仅有鬲和罐。

④层以下为生土层。

2、遗迹现象

本区遗迹现象有灰坑和灰沟两种。

灰坑四个(编号93H18、20、24、29),分布于93HT11、12、14等三个探方中。其中,93H20打破93H18。除93H20开口于②A层下外,余均开口于②B层下。平面形状,除93H18为椭圆形外,余皆均不甚规则。坑壁大都陡峭,下为圜底。因坑内未见人为加工痕迹,推测均自然形成。坑中填土偏于灰黑,往往夹有炭粒、红烧土和少量的卵石。出土遗物多为陶器残片,较完整者只有网坠、陶刀等小件。从其形制和包含物分析,推测以上四个灰坑均为放置废弃物的垃圾坑。

灰沟三条(编号93G1、3、5),推测两条灰沟均为放置废弃物的自然沟。其中以93G3面积最大,堆积最丰富。沟内堆积可分上下两层。上层厚度30～35厘米,土色灰黑带黄,土质偏于坚硬,含少量炭末和红烧土粒。出土石斧、原始瓷罐(残)和一些泥质、夹砂红陶片。下层厚8～30厘米,土色灰黑,土质较软,亦含零星炭末。出土陶片较多,以夹砂或泥质的灰陶为主,还有少量泥质红陶、硬陶和原始瓷。可辨器形有罐、鬲、钵、器盖、范芯等。装饰纹样以方格纹、弦纹、菱形纹为主。

黄家岭下区

此区位于黄家岭上区的西侧,较上区地势略低,高差2米左右。南北正向布5×5米探方十个(编号93HT1～10),依耕地形分五列,每列1～3方不等。

1、地层堆积概况

此区文化堆积亦保存较好,文化层最厚处达2米,大多为1.5米左右。由于地势的倾斜,呈东北薄、西南厚之势。堆积可自上而下划为四层,即①～④层。除北侧的93HT9、10两方外,其余各方均层位齐全。以下,以布方区中部93HT6、7两探方的南壁为例,进行介绍(图一,下)。

①层,耕土层。厚20～30厘米。土色灰黄,土质疏松。发现少量瓷片和陶片。

②层,深20～90、厚25～70厘米。土色黄褐,夹杂红黄斑与黑斑土块,土质较硬。此层出土物较少,陶片有泥质、夹砂和硬陶三种,还有原始瓷。装饰纹样有方格纹、网纹、绳纹、曲折纹、叶脉纹、圈点纹和篦划纹等;素面者甚多,几占一半。可辨器形仅有鬲足一种。另外,还发现1件完整的有段石锛和数块宋代瓷片。

③层,深90～125、厚20～50厘米。土色红褐,带黄斑点,含较多的细沙及零星炭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末，土质疏松。出土陶片较多，泥质陶、夹砂陶、硬陶和原始瓷都有。可辨器形有罐、尊、鬲、器盖。还出土石范、石斧等石器。

④层，深 110～145、厚 20～30 厘米。土色红褐，带黄色斑点，有零星炭末，土质较疏松，呈小颗粒状。无文化遗物出土。

④层以下为生土层。

2、遗迹现象

此区遗迹现象较丰富，计有灰坑、灰沟、墓葬和柱洞四类。

灰坑共十二个。依其平面形制可分为两大类：第一类六个（93H14、16、17、19、28、31），近圆形，有的甚至为正圆。一般面积较小，甚为规整，圜底，剖面多作深浅不一的半圆形和弯月形，但也有一例袋状（93H19）和一例坑壁内凹者（93H17）。坑中出土物甚少，仅为少量陶片。它们大都开口于被后代扰乱的①或②层之下，有的坑内还混有瓷片，故推测其时代较晚。开口于③层下的 93H28、31 两坑，出土少量可复原的陶器和石器。第二类六个（93H15、22、26、27、30、32），近椭圆形，但不甚规则。面积较第一类为大。圜底，剖面轮廓亦不甚规则。其中，93H26 口部面积达 15.54 平方米，坑底深度不一，整个纵向剖面呈带柄的葫芦状。坑内堆积及包含物可分为上下（A、B）两层。上层土色红褐，土质较硬，含细小炭粒。陶片甚多，以泥质灰陶为主，少量红、黑陶；纹饰多方格纹、粗绳纹；可辨器形有鬲、罐等。下层土色青黑，土质松软，底部呈淤泥状，含水量大；土中包含有炭粒、红烧土块。出土陶器（片）的质、色，与上层无太大差别，小件有泥质红陶纺轮和石戈（残）各 1 件。根据灰坑的形状、面积及坑内的包含物分析，推测此坑本为居住区中的一个小水洼，干涸后成为抛弃废物的场所。其它各坑，也应均为垃圾坑。

灰沟，一条（93G4），在探方 93HT1 的北侧，平面作不规则的长条形，开口于③层。长 176、宽 46、深 8～24 厘米。沟内土色灰黑，土质疏松，含有炭粒。出土少量陶片，可辨器形有豆、罐等。此沟应为存放废物之用。

墓葬，两座（93M1、2），都在 93HT7 一个探方之内。两墓均为长方形的竖穴土坑墓，东北一西南走向，开口于③层。93M1 长 220、宽 72～80、深 20～30 厘米。无人骨。在墓圹偏西北的一侧，出土四件泥质灰陶器：豆 2、鬲 1、罐 1 件。93M2 在 93M1 的东北方，两墓基本连成一条直线，长 210、宽 80、深 36 厘米。墓的东北一端被 93H32 打破。墓圹中不见人骨及任何随葬品。

柱洞，共四个（93Z1～4）。93Z1～3 均在 93HT7 一个探方之内，开口于②层，打破 93H32 直至生土层。93Z1 为一椭圆形的坑洞，直径 30、深 40 厘米，洞内一侧的中部有一长方形的土块分隔。93Z2 和 93Z3 均洞壁倾斜，口部朝向 93Z1。平面椭圆形，长 32、宽 22、深 22～31 厘米。从三洞的不同形制和相对方位看，93Z2、3 应为安栽斜向附柱、以支撑 93Z1 中的主柱之用。93Z4 在 93HT5 方中，开口于④层，形制大小类似于 93Z1，却是孤立的存在，其作用有待进一步探讨。

二、出土遗物

此次发掘出土文物标本相对丰富，依器物质料的不同，可分为陶瓷器、石器、青铜器三大类。

1、陶瓷器

出土陶瓷器数百件，其中已修复者即达 90 余件。出土的陶片，按陶色分，有红、黄、白、灰、黑五种。以灰陶最多，约占 73%；红陶、黄陶次之，各占 17%和 7%；黑陶、白陶最少，均不及 1%。以陶质分，泥质陶最多，达 47%；夹砂陶和硬陶次之，分别为 27%和 22%；原始瓷亦占一定比例，将近 4%。这些陶片，除 41%为素面者外，余均饰有花纹，且纹样丰富多彩（图七）。依装饰技法的不同，可粗分为拍印纹、刻划纹、压印纹及其他四类。拍印是主要的装饰手法，大多施者于容器的腹部。其纹样以粗绳纹、细绳纹、凸方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格纹、凹方格纹为多，其次为曲折纹、叶脉纹、云雷纹、网纹、菱形纹、蓝纹和席纹。压印纹样有圈点纹、圆圈纹、戳点纹和S形纹，主要施者于器物肩部、肩腹相接处和器盖的表面。刻划纹主要是弦纹，施之于器物的肩、颈部，以及直腹罐的腹部。篦划纹亦见使用，但甚少。其他还有了附加堆纹和两种纹样配合使用的组合纹。刻划符号，仅发现六例，且均为以前发掘中已发现过者。已修复(及基本修复)的陶瓷器，依其用途可分为生活用具和生产工具两大类。

(1)生活用具

又可分为炊器、盛食器、酒器和其他四类。制法以轮制为主，少部分形制较小的器具如杯、钵、盂等，多手制；造型复杂的器物如戈、尊之类，则轮、模(或手)合制。

A、炊器 有鬲、甗形器、鼎、甑、罐等。

鬲 130件，占全部出土陶器总数的33.8%，但能基本复原者仅5件，皆为泥质灰陶。标本93H26B:4，通高9、口径8.6、腹径9.4厘米。侈口，方唇，卷沿，束领较高，大袋足，分裆近平。器表层剥落殆尽，装饰情况不明(图二，1图九，9)。标本93M1:3，口沿残缺，残高8、领径7.3、腹径9.6厘米。直领较高，大袋足，分裆近瘪，素面无纹(图二，5)。标本HT15②B：1，残高16、口径13.2、腹径14.4厘米。平折沿，圆唇，高领，颈腹分明，分裆，袋足，腹及足部饰细绳纹(图二，4)。标本93H33:1，硬陶。口沿残缺，残高10.8、领径10.8、腹径15厘米。颈腹分明，分裆袋足。颈部饰一周圈点纹，之下，饰凹弦纹两道；腹及足之外表，饰细绳纹(图二，2)。标本93H8:3，陶色偏红。通高13、领径13、腹径14.4厘米。平折沿，圆唇，高颈，颈腹分明，分裆较平，袋足。胎体较薄，通体素面(图二，3)。

甗形器 7件。均为上甑下釜的连体。已修复的4件，可分为两式。Ⅰ式，直腹折肩甗，2件。夹砂红陶质，器表呈黄白色。标本93H1:1，通高30、甑口径27、釜肩广31、甑底釜口径23.5厘米。甑直口，方唇，斜折沿，直腹；釜折肩，圜底。器内无箅，但甑、釜连接处有一周向内凸起，可以承箅。全器最大径在釜之肩部。通体饰细方格纹(图二，7；图八，3)。标本93H1:2，通高35、甑口径24、釜肩广28、甑底釜口径22厘米。总体造型同于标本93H1:1，但通体所饰方格纹较粗(图二，6；图八，2)。Ⅱ式，弧腹溜肩甗，2件。标本93HT8③:2，夹砂灰陶，通高28、甑口径25.5、甑底釜口径15、釜肩广24.6厘米。甑侈口，方唇，壁上部斜直，下部内收呈弧线形。釜鼓腹，圜底。器内有一周箅凸。甑之上半部内外壁皆饰弦纹，釜部器表饰绳纹。器体变形严重(图二，8；图八，1)。标本93H4:3，夹砂红陶质。通高29、甑口径20、甑底釜口径16、釜肩广24.5厘米。敞口，斜折沿，圆唇，微束领，甑鼓腹，釜口微束，口沿内有附耳一对。甑腹外表饰斜方格纹，釜素面(图二，9)。

鼎 仅见残足2件。标本H20:10，锥足。泥质红陶，残长7.8厘米。空心的粗圆锥状，偏上部带三个小凸起。标本93H26B:6，扁足。夹细砂泥质灰陶，残长2.3～3.9、厚1.1厘米。整体造型呈上宽下窄的外卷尾夔状，足端向上弯曲。通体器表饰细绳纹(图五，9)。

甑 仅见一底部残片(标本93H26A:10)，泥质红陶。

罐 可断为炊器的罐，仅束领圜底罐一种。已修复1件，标本93HT15③B:2，泥质硬陶，器表呈灰色。通高20、口径18、腹径24.5厘米。侈口，外卷式折沿，沿面饰有数道凸棱。束领，球形腹，圜底内凹。颈部以下通体饰叶脉纹。胎体厚薄不均，火候甚高，底部有气泡(图三，7；图九，12)。

B、盛食器 有豆、罐、盆、尊、钵、盂、簋、碗等。

豆 13件。能修复的8件，可分为两式。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Ⅰ式，真腹豆，3件。标本93H1：7，泥质灰陶，呈色偏红，通高11.5、口径22、底径7.5、柄高4.8厘米。敞口，圆唇，沿内侧有子母口状凸起，可以承盖。盘腹深，壁斜收。粗柄，圈足外撇（图二：12；图八，8）。标本93H1：4，原始瓷质，残高14、口径约18、柄径8厘米。盘口沿不存，柄之下半及底部亦失去。敞口，器壁内收，盘底较平。柄粗硕，胎体厚重。全器呈色灰黄，火候较高，釉层剥落殆尽。制造工艺粗放，器柄残留加工时所遗的刀削痕（图二：10）。标本93HT8③：3，泥质黄陶，残高7、底径8厘米。口沿部不存，盘较深，粗柄，圈足。通体素面（图四，5）。Ⅱ式，假腹豆，5件，除标本93H1：3外，均为泥质灰陶。标本93G4：1，通高16.4、盘深2、盘径14.4、底径7.2厘米。敞口，外折沿，浅盘，豆柄较细，柄之中下部束腰，近底外张，形成喇叭状器足。盘、柄、足外表饰有数周弦纹和圈点纹（图三：1；图八，6）。标本93M1：1，通高13.2、盘径15.2、底径9.2、柄径7厘米。平折沿，圆唇，浅盘，粗柄，喇叭状高圈足。口沿下饰两周凸弦纹，柄部饰数道弦纹所夹的S形纹一周（图三，2；图八，7）。标本93HT2③：2，通高4、口径14、底径9.6厘米。平折沿，圆唇，浅盘，盘外壁折角明显。高圈足。器表自上而下分别在假腹、豆柄和圈足部各饰一周两组弦纹所夹的圈点纹。胎质坚硬，通体色偏黄褐（图三，5；图八，4）。标本93M1：2，通高15、盘径15、底径9.6、柄径7厘米。平折沿，圆唇，浅盘，豆柄较粗，喇叭形器足。柄之上部饰一周S形云雷纹，上下夹以弦纹（图三，3；图八，5）。标本93H1：3，夹砂灰陶质，仅剩豆盘及部分豆柄。残高6、口径18厘米。敞口，圆唇，沿外折。盘下部折壁，内底较平，真腹深浅。盘外壁及粗柄表面饰凹弦纹数道（图二，11）。

罐140余件，占出土陶器总数的40%左右。已修复者可分为四式。Ⅰ式，折肩罐。已修复6件。依口径与通高之比的不同，又可分为两型。Ⅰ式A型，大口折肩罐，3件。口径大于或等于通高（图四，7；图九，2）。均为夹细砂的泥质灰陶。标本93H6：3，通高20、口径20、肩广24、底径10厘米。侈口，卷沿，领较高，斜折肩，腹壁弧形，外观呈圆鼓状，底部内凹。肩、腹部饰绳纹。胎体呈色青灰（图三，4；图九，10）。标本93H2：1，通高21、口径24.2、肩径26.8厘米。侈口外折沿，束领，斜折肩略逞弧度。腹壁上半部较直，腹外壁饰拍印的方格纹，亦较草率（图三，8；图九，8）。Ⅰ式B型，小口折肩罐，3件。器物口沿远小于通高。均泥质灰陶。标本93H26B：16，通高33.5、口径16.5、肩广38、底径12厘米。侈口，方唇，束领，广折肩微溜。收腹，立面轮廓线有一定弧度。平底，底心内凹。肩部环饰锯齿状附加堆纹十余道，器表呈灰黄（图三，9；图八，10）。标本93H24：2，通高20.8、口径12.8、肩广26.5、底径9.6厘米。小口，折沿，尖唇，束领，肩部略呈弧形，斜收腹。平底，微内凹。除肩部饰数道刻划弦纹外，通体饰斜方格纹（图三，10；图九，7）。标本93H10②：2，通高29.8、口径20.2、肩广28、底径10.5厘米。总体造型显得瘦长。侈口，卷沿，束领，斜折肩较广，收腹，平底，底心略内凹。器表呈色青灰，饰细绳纹，肩部有一刻划符号“×”（图四，3；图八，11）。Ⅱ式，高领圜底罐。数量甚多，已修复2件。标本93H32：1，泥质灰色硬陶，通高31.2、口径21.5、腹径34厘米。侈口，方唇，卷沿，高领，鼓腹内收。圜底。唇面饰一周凸弦纹，颈部复饰数道，肩部及上腹部饰凸方格纹，肩部并按压泥饼状纽数处，下腹及底部饰曲折纹（图三，7；图九，1）。标本93H15：2，夹砂灰陶，通高25、口径18.6、腹径25厘米。侈口较直，尖唇，卷沿，高束领，鼓腹，圜底。自肩至底的器表饰拍印的雷纹；肩腹交接处，上下各饰数道弦纹（图四，4；图九，3）。此式罐，烧制火候均甚高，故器表呈色青灰，陶质坚硬。Ⅲ式，高领折肩束腰罐。已修复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1件，标本H26B:3。原始瓷质，通高27.2、口径14、肩径22.4、底径11.2厘米。侈口，圆唇，卷沿，高束领，折肩，斜直腹，平底内凹。领部饰两组弦纹，中间夹一组圈点纹；肩部饰三组弦纹，两组圈点纹；腹部饰两周弦纹，近底部饰三组弦纹，一周圈点纹；肩部有一个用斜十字联结四个圈点而成的刻划符号“ ”。火候甚高，通体呈色青灰，器表釉层剥落(图四，2；图八，12)。Ⅳ式，浅腹平底罐。已修复1件，标本93M1:4。泥质灰陶，通高5.2、口径6.9、腹径14厘米。口部残缺，直领，溜肩，肩上有对称双耳的遗痕，斜折腹，大平底。肩部器表饰有凹弦纹，并有系纽痕迹(图四，9；图九，13)。

盆1件，标本93HT12②A:6。残甚，仅剩下腹和底部。灰色硬陶，残高2.1、底径1.3厘米。壁斜，圜底，底心内凹。胎质较白，火候甚高，器表饰方格纹。

尊10件。可分为两式。Ⅰ式，敞口尊。已修复1件，标本93H26A:11。泥质灰陶，通高59、口径55、腹径36、底径20厘米。侈口，卷沿，圆唇，无明显肩腹部。腹直，近底部内收，有一定弧度，平底略内凹。腹之上部饰锯齿状附加堆纹两周，以下，为上下各一道弦纹所夹的竖线凹刻纹，接着为一周凸棱状的凸弦纹，然后一直至底的整个下腹部饰拍印的方格纹(图四；1；图八，9)。Ⅱ式，折肩尊，未修复。标本H24:3，残高23、口径30.6厘米。泥质黄陶。侈口，折沿，方唇，折肩。肩部饰方格纹。

钵10件。可分为两式。Ⅰ式，敛口钵。已修复4件。标本HT3③:6，夹砂灰陶，通高3.9，口径6.1、底径3.2厘米。敛口，腹上部略鼓，下部斜收，小平底。胎体甚为厚重，通体素面无纹。标本93H34:1，泥质灰陶，通高6.2、口径11.5、底径3.1～3.4厘米。敛口，收腹，小平底。腹之下部有向上放射状的划线纹。器表涂抹一层黑衣(图五，5；图九，6)。标本93HT16③A:4，泥质灰陶，通高5.3、口径7.2～7.5、腹径9.5、底径4.7厘米。敛口，圆肩，削腹，平底。器表略偏红色(图五，13)。标本93G3:2，泥质灰陶，通高4.8、口径8.4、底径3.8厘米。敛口，鼓腹，小平底。通体素面。Ⅱ式，敞口钵。已修复2件。标本93HT12②B:3，泥质黄陶，通高3.6、口径6.8～7.7、底径3.8厘米。敞口，口沿变形呈椭圆，收腹，圜底较平，手制而成，工艺较粗糙。通体素面无纹，器表凹凸不平。标本93HT13②B:2，通高3.2、口径8.4厘米。造型甚为规整(图五，18)。

盂5件。能修复者3件。标本93H34:2，原始瓷质。通高4.3、口径5、腹径6.6、底径5厘米。平沿，圆唇，直口，鼓腹，平底。通体素面(图五，4)。标本93G6①:1，原始瓷质。通高5.2、口径7、腹径8.6、底径5厘米。敛口，鼓腹平底。通体素面，有薄釉(图四，10)。标本93HT17③A:10，泥质灰陶，仅余口部残片。口径约10厘米。

篮2件。标本93HT17③A:5，偏黄的泥质灰陶，通高11、口径15.5、足径10.7厘米。敛口，折腹，喇叭形圈足。器身纹饰不清(图四，6)。标本93HT1④:2，夹砂红陶。仅剩口沿残片。口径约20厘米。

碗1件，标本93HT3②:13。残甚，未修复。原始瓷质，足高0.7厘米。收腹，平底。器表素面，底部有一刻划符号“ ”。

C、酒器 仅见斝、罍、小盅三种。

1件，标本93HT12②A:5，残，剩口沿及少许上腹部。残高7.8、口径15厘米。泥质红陶。直口，尖唇，腹微曲。腹之上部饰规整庄重的云雷纹(图五:1)。

罍1件，标本93HT12②B:6。通高7.2、口径6.4、肩广11、底径6厘米。直口，方唇，无明显领部，折肩微溜，全器最大径在肩部。腹斜收，近平的圜底，下置外撇的圈足，足底交接处对钻两孔。在肩部和足部共饰圈点纹三周，并夹以刻划弦纹(图五，3)。

小盅1件，标本93H27:2。通高2.8、口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径 3.9 厘米。夹细砂灰陶，整个造型不甚规划。敛口，斜直壁，圜底，下接方形平座。

D、其他 有器盖、盖纽、器把、器柄等。

器盖 10 件。可分为两式。Ⅰ式，伞状器盖，8 件。此式器盖在历次发掘中多见（图五，2；图九，11）。标本 93H20：4，泥质灰陶，通高 3.9、盖径 9.6 厘米。全器呈伞状，蘑菇形纽，带子母口。盖面饰三周弦纹和两周圈点纹，纽顶亦环饰弦纹和圈点纹。Ⅱ式，复钵状器盖，2 件。标本 93HT7③：3，泥质灰色硬陶。通高 4.1、盖径 9.5、纽径 2 厘米。整体造型近于带纽的圆饼状：平顶，直壁，方唇，龟形纽。器顶部饰两周圈点纹，间以数周弦纹，壁上部饰一周圆圈纹（图四，8；图九，4）。标本 93HT17③B：4，夹细砂灰陶。通高 7.2、盖径 20.6 厘米。形似倒置的直口折腹圜底钵状，顶部和器之折肩上下饰有圈点纹和弦纹（图五，6；图九，5）。

器把 5 件。可分为两式。Ⅰ式，蛇形器把。1 件，标本 93H29：1。夹砂灰陶，通长 9.1、径 1.3～1.6 厘米。整体作"S"状的游蛇形，蛇身弯曲，头颈分明。蛇头作桃子形，截面呈椭圆形，器表素面无纹（图四，12）。Ⅱ式，圆柱状器把。4 件，标本 93H9：1，泥质灰陶，残长 2.9、直径 3.3、孔径 0.6 厘米。较规整的圆柱状，中有一对穿圆孔。通体素面，器表灰色中有黑色斑点。

（2）生产工具

主要有：纺轮、刀、网坠、范芯等三种。

纺轮 13 件。可分为三式。Ⅰ式，圆饼状纺轮。已修复 9 件。整体造型呈中有圆孔的算珠形小圆饼状，皆通体素面。此式纺轮在历次发掘中多见。标本 93HT1②：1，泥质白陶，直径 2.7、厚 1.4 厘米。扁平体，周边收薄，中间钻一圆孔，孔径 0.5 厘米（图五，12）。Ⅱ式，伞状纺轮，2 件。全器呈倒置的伞状，上为渐收的圆柄，下为向四周渐薄的圆饼，中有对通的小圆穿。标本 93H28：2，泥质灰陶，高 2.2、径 3.5 厘米。器面饰两道同心圆纹（图五，7）。Ⅲ式，蘑菇状纺轮，1 件，标本 93H7：2。泥质灰陶，径 2.8、厚 1.4 厘米。整体近于算珠形，但上部收成束领状，形成二层台式。束领部环饰一周剔点纹（图五，8）。

刀 12 件。皆为历次发掘中常见的马鞍形陶刀，平刃，曲脊，两肩上翘，器身有小圆穿。标本 93H20：2，泥质灰陶，长 7.8、宽 2～6、厚 0.4 厘米。两肩翘起甚高，单面刃，器身中部近脊处有两圆穿，正面器表饰细绳纹。

网坠 5 件。可分为三式。Ⅰ式，长条形网坠，1 件，标本 93HT14②B：1，泥灰陶，长 6.6、宽 3.4、厚 0.8～1.2 厘米。扁平的长条形，两侧有对称的双凹口，两面中央纵向有凹入面（图五，15）。Ⅱ式，圆柱体网坠，2 件。标本 93H20：3，泥质灰陶。长 3.3、径 3 厘米。器体矮短，立面中部一周半圆凹槽，纵向亦有两凹槽，交叉成十字形（图五，17）。Ⅲ式，椭圆形网坠，2 件。标本 93H20：1，泥质青灰色硬陶。长 2.9、宽 2.6、厚 0.8～1.2 厘米。轮廓线呈禽蛋状。正背面中部内凹，两侧亦有半圆形凹槽（图五，14）。

范芯 1 件。标本 93G3：8，泥质灰陶。长 13.5、径 1.5 厘米。整体作长条圆柱体状，横截面呈椭圆形。一端尖且较圆，一端则较扁，器身一侧有一块状凸起（图四，11）。

2、石器

出土石器 55 件，可分为生产工具和武器两类。

（1）生产工具

此次出土石质生产工具种类较多，计有刀、镰、斧、锛、凿、砺石、料石和石范八种，共 55 件。这些器物，大多磨制而成，造型规整，带刃者刃部锋锐。以下分别介绍。

石刀 8 件。可分为三式。Ⅰ式，马鞍形石刀，3 件。其造型类似同出的陶刀（图六，1）。标本 93HT3②：1，砂岩质，残长 3.5、宽 4.6、厚 0.4 厘米。脊部弧度不大，单面直刃，肩宽大于刃宽，近肩部的器身有穿孔。通体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磨光。Ⅱ式，长条形石刀，4件。标本HT3②：12，灰色砂岩质。残长2.7、宽2.6、厚0.5厘米。直刃，通体磨光，有孔。标本93HT15③A：4，青石质。残长3.4、宽2.7、厚0.4厘米。器体较薄，单面弧刃，无孔，通体磨光。

石镰2件，均残。标本93H10②：2，青石质，后内及前锋残失，残长22.5、宽5厘米。长条形，一侧双面刃，打磨光滑；微胡，脊部打制较粗糙，不甚规整。标本93XT2①：1，残长4.5～5、宽4.5厘米。石质细腻，单面刃，通体打磨光滑。

石斧6件。可分为两式。Ⅰ式，长条形石斧，4件。标本93HT18③A：1，青砂岩质，磨制而成。长14.5、宽4～6、厚2～3厘米。弧刃，正锋，刃锋宽略大于肩宽，截面椭圆（图五，20）。标本93HT15③A：3，青石质。残长6.5、宽5、厚2.5厘米。形制厚重，背部鼓起呈弧形，刃部残失，器表有打击痕。标本93采：1，青灰岩石质。通长11.1、肩宽4、刃宽5.2、厚3.8厘米。甚厚重，截面近椭圆形，双面弧刃，但残缺严重。器身有多处扣击点。标本93G3：11，青石质。长12.7、宽3.6～6.4、厚3厘米。立面近等腰梯形，器身较厚且长，双面弧刃，一面作出凹面。磨制而成（图五，21）。Ⅱ式，短体石斧，2件。标本HT18③A：3，青砂岩质。长6、宽6.3、厚1.5～2厘米。立面近正方形，器身厚重，双面弧刃（图五，19）。标本HT6③：1，灰白色页岩质。通长5.2、宽3.4、厚2.8厘米。短体的长方形，双面圆弧刃（图六，2）。

石锛7件。可分为两式。Ⅰ式，厚体石锛，5件。标本93HT1③：3，青灰砂岩质。残长4、宽2.5、厚1.5厘米。仅残存刃部，单面刃，不甚锋锐（图六，15）。标本93H10②：1，青石质的细砂岩。长3.8、宽2.1、厚0.9厘米。略近扁平的长方体，上窄下宽，单面弧刃，器表磨制光滑，刃部有使用后留下的凹口，背面有人为加工痕迹。标本93HT7②：1，青灰砂岩质。长10.5、宽3.3、厚3.8厘米。有段石锛，斜面平刃，造型十分规整（图六，5）。标本93HT7：1，灰白色粉石质。长6.4、残宽2.2、厚1.5厘米。长条形，通体磨光，正面平齐。单面刃，器体上半部背面有一半圆形凹槽，推测为装柄固定之用（图六，18）。标本93H7：4，青砂岩的有段石锛。长6.7、宽2.8、厚1.4厘米。单面弧刃，段部较高。通体磨光（图六，4）。Ⅱ式，薄体石锛，2件。标本93采：2，青灰色的砂岩质。长8、宽2.4、厚0.6厘米。整体为长条形的扁平状，单面刃，通体磨光。标本93H27：1，灰白色的水成岩质。长15、宽4.5～5.1、厚1.1～1.8厘米。整体为较宽的长条形，有段，单面平刃。磨制而成，局部风化剥落。

石凿4件。可分为两式。Ⅰ式，厚体石凿，2件。标本93HT1④：1，青灰砂岩质。残长7.5、宽2.4～3.5、厚1.7厘米。长条形，厚体，横截面作梯形。单面刃，上段已残（图六，16）。标本93G6①：2，青石质。长6.3、宽2、厚0.8厘米。长条形，单面刃，通体磨光（图六，11）。Ⅱ式，薄体石凿，2件。标本93HT18②B：1，青砂岩质。残长1.5、宽3.3、厚1厘米。长条形，侧刃偏锋，一端残缺。标本93HT2②B：1，青砂岩质。残长1.5、宽3.3、厚1厘米。长条形，侧刃偏锋，一端残缺。标本93HT2②：1，青石质。长8.2、宽3、厚0.6厘米。扁平的长条形，磨制较精细。一端平齐，一端为双面弧刃。出土时，器体上部有破裂（图六，17）。

砺石9件。形状以扁平的长条形为主，还有长方体和不规则形等。标本93HR18③A：2，青砂岩质。残长8.4、宽5.7、厚1厘米。长方的扁平块状，磨面光滑，中间部位由于磨损而微凹。标本93HT5②：1，灰黄色的砂岩质。长5、宽4、厚3厘米。略扁的长方体状，一面磨得较为光滑，另三面则较粗糙，两端有断痕。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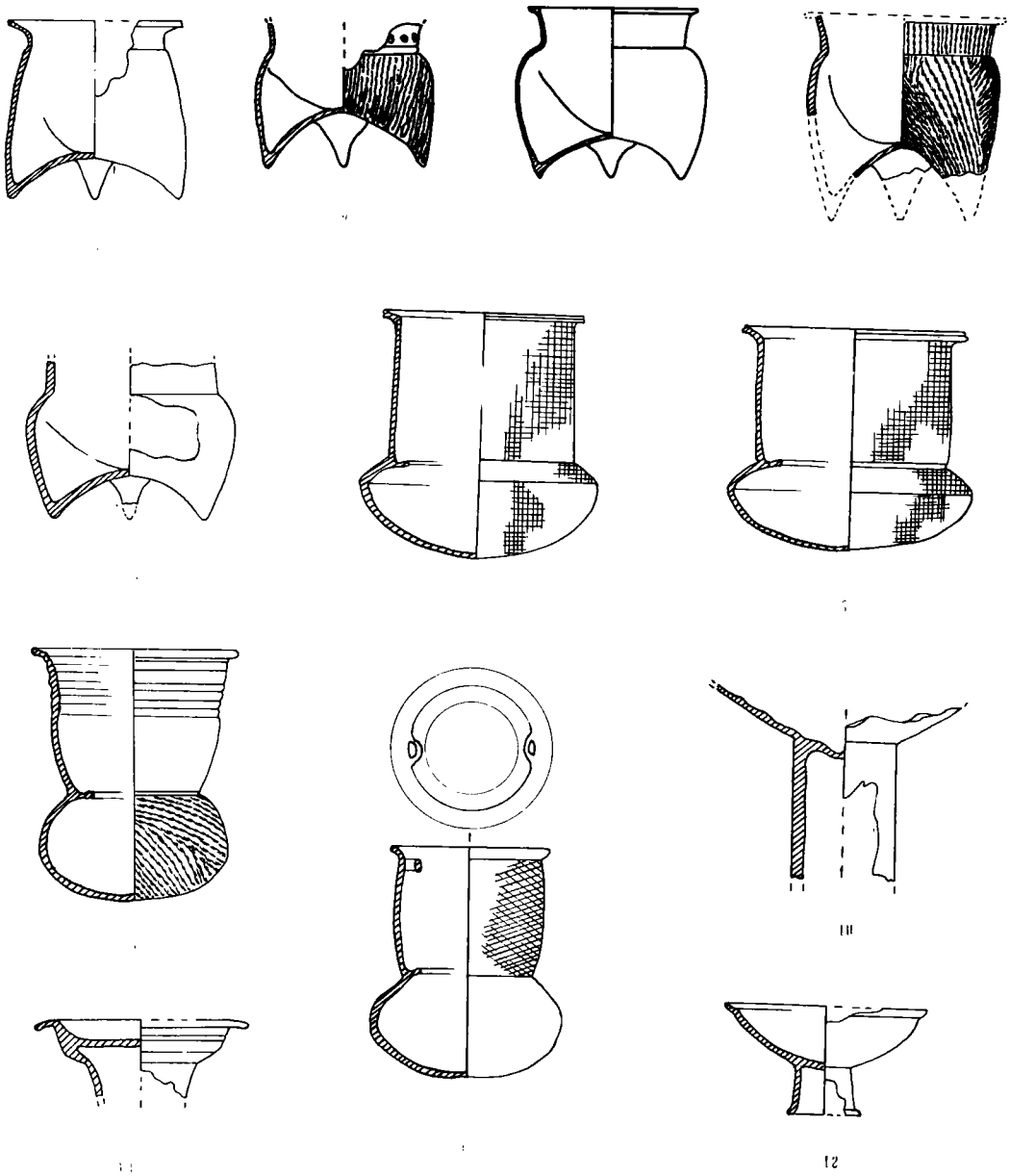

图二　吴城遗址第八次发掘出土器物线图

1～5 陶鬲(H26B:4,H33:1,H8:3,HT15②B:1,M1:3)　6～9 陶甗形器(H1:2,H1:1,HT8③:2,H4:3)　10～12 陶豆(H1:4,H1:3,H1:7)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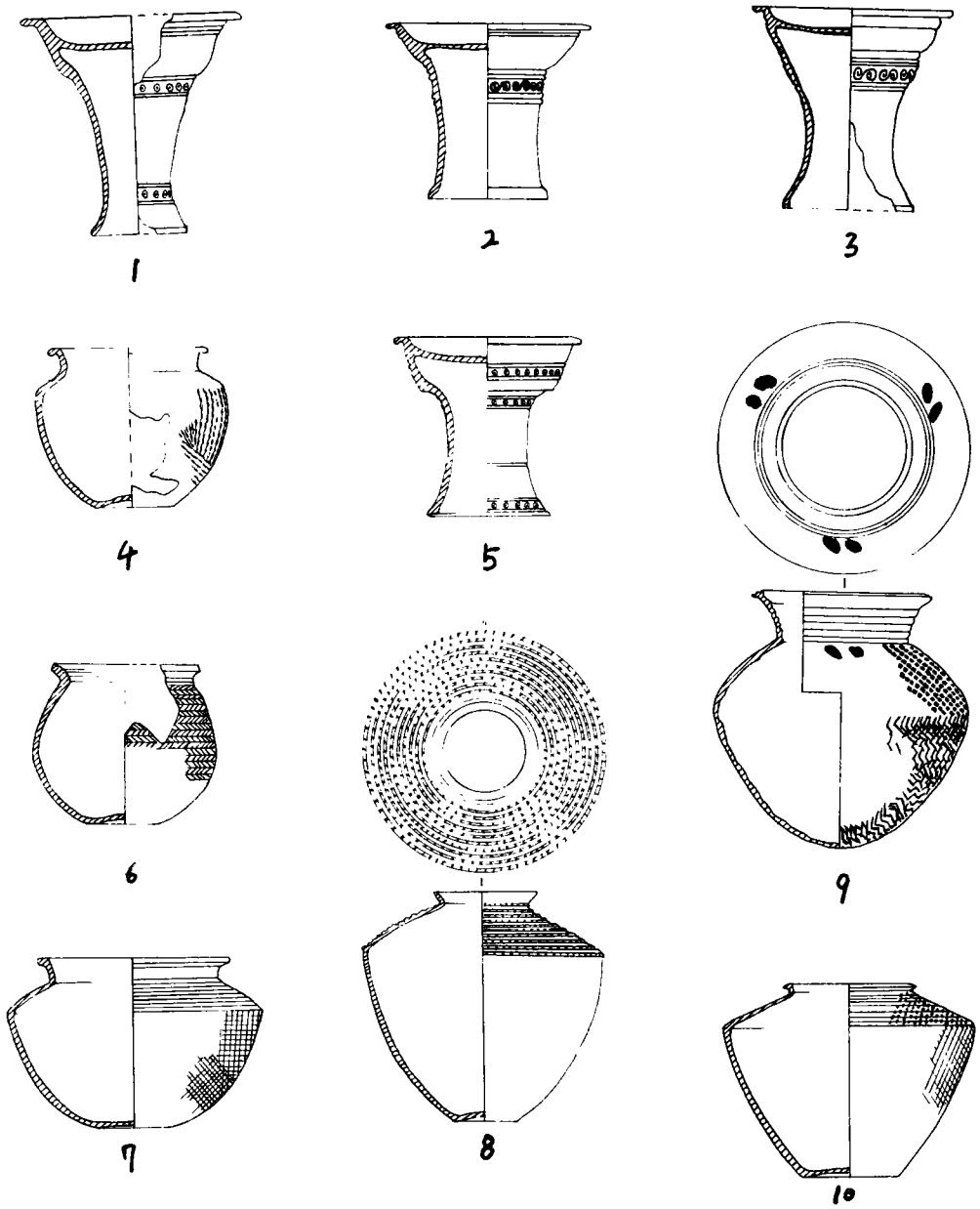

图三　吴城遗址第八次发掘出土器物线图

1～3、5 陶豆(G4:1,M1:1,M1:2,HT2③:2)　4、6～10 陶罐(H6:3,H32:1,HT15③B:2,H2:1,H2:1,H26B:16,H24:2)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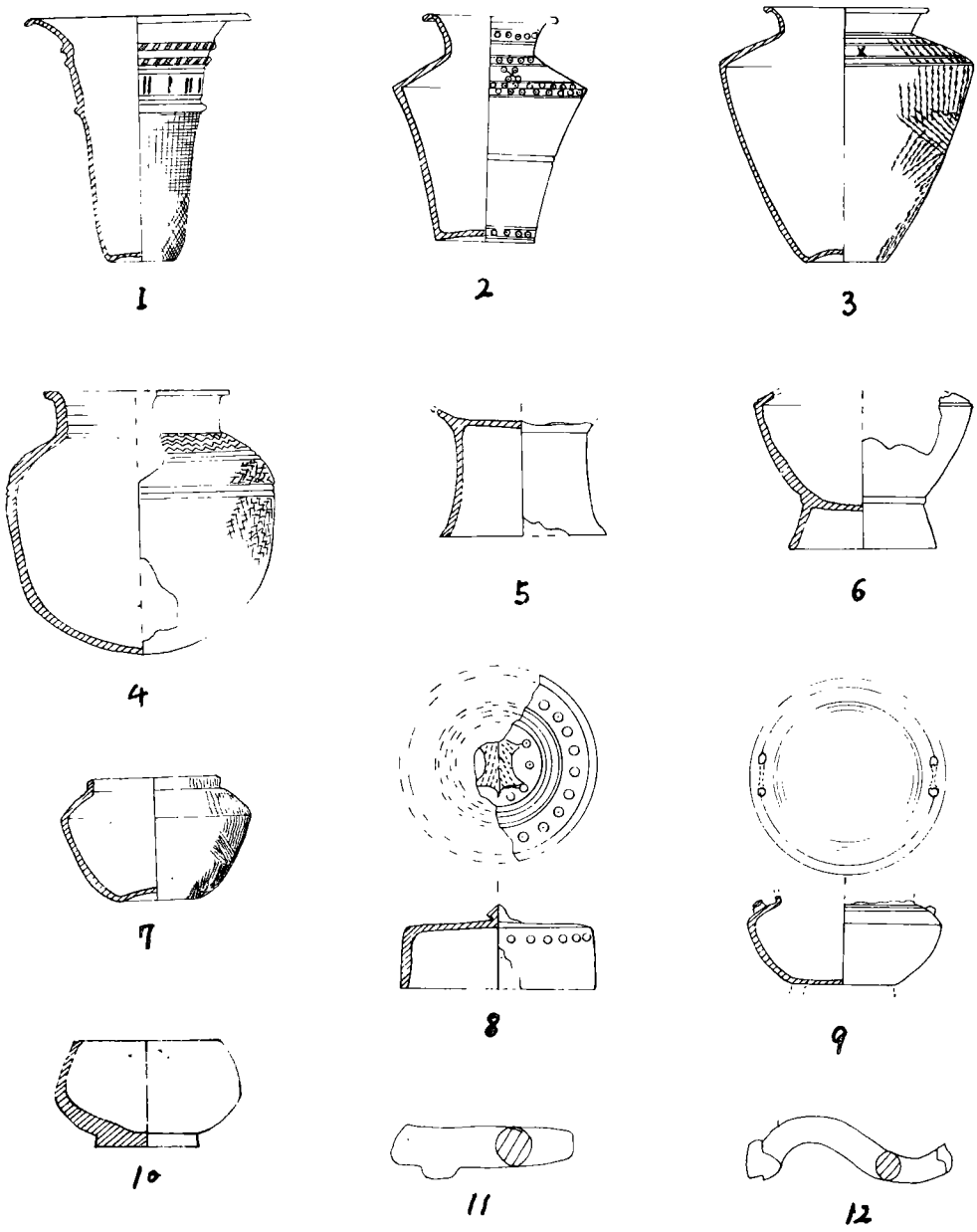

图四　吴城遗址第八次发掘出土器物线图

1 陶尊(H26A:11)　2～4、7、9 陶罐(H26B:3,H10②:2,H15:2,HT15③B:1,M1:4)
5 陶豆(HT8③:3)　6 陶簋(HT17③A:5)　8 陶器盖(HT7③:3)　10 陶盂(G6①:1)
11 陶范芯(G3:8)　12 陶器把(H29:1)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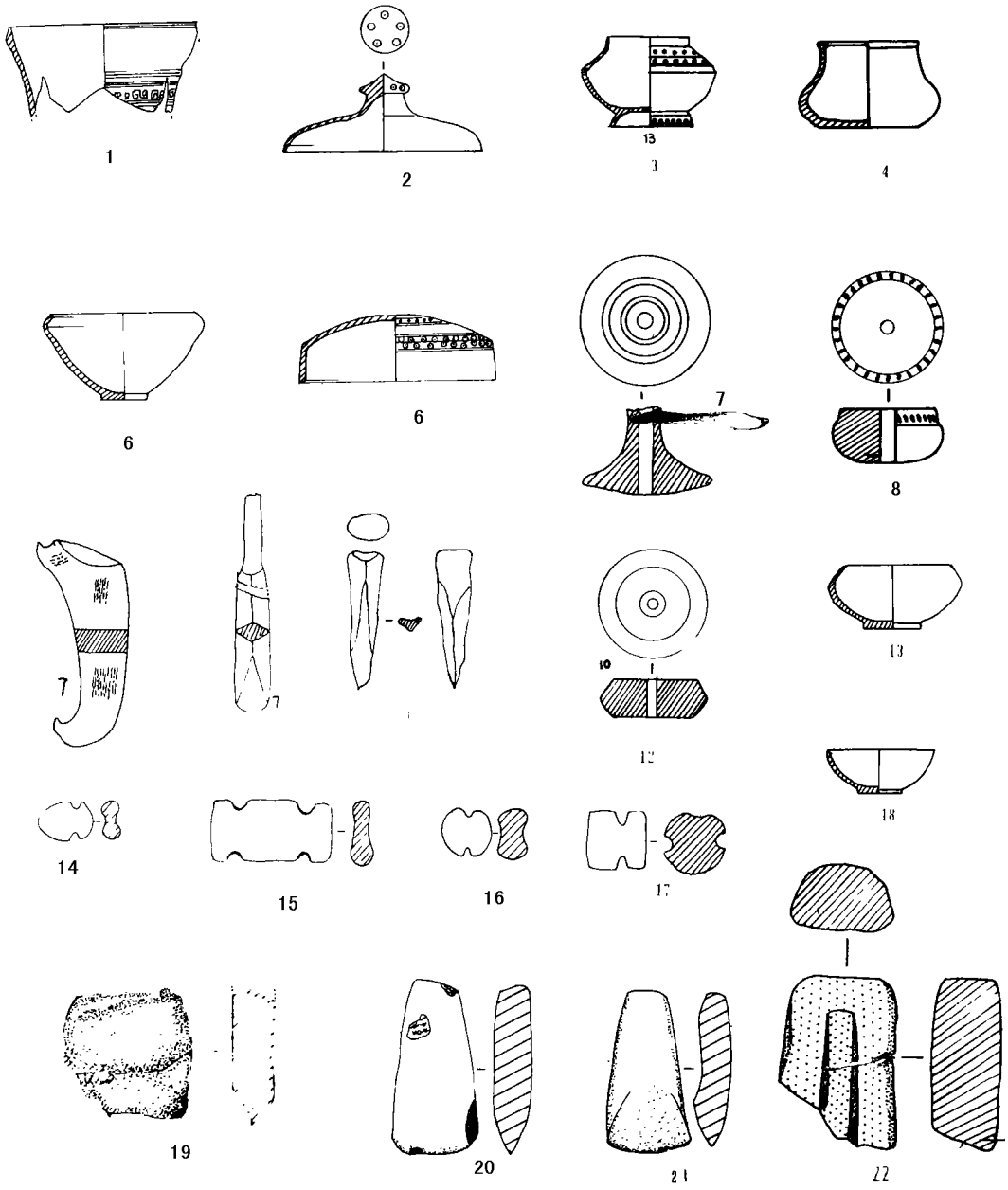

图五　吴城遗址第八次发掘出土器物线图

1 陶罍(HT12②A:5)　2、6 陶器盖(HT2③:9,HT17③B:4)　3 陶罍(HT12②B:6)　4 陶盂(H34:2)　5、13、18 陶钵(H34:1,HT16③A:4,HT13②B:2)　7、8、12、陶纺轮(H28:2,H7:2,HT1②:1)　9 陶鼎足(H26B:6)　10 铜削(HT1③:5)　11 铜凿(HT1③:4)　14～17 陶网坠(H20:1,HT14②B:1,H12②A:1,H20:3)　19～21 石斧(HT18③A:3,HT18③A:1,G3:11)　22 石范(HT9②:1)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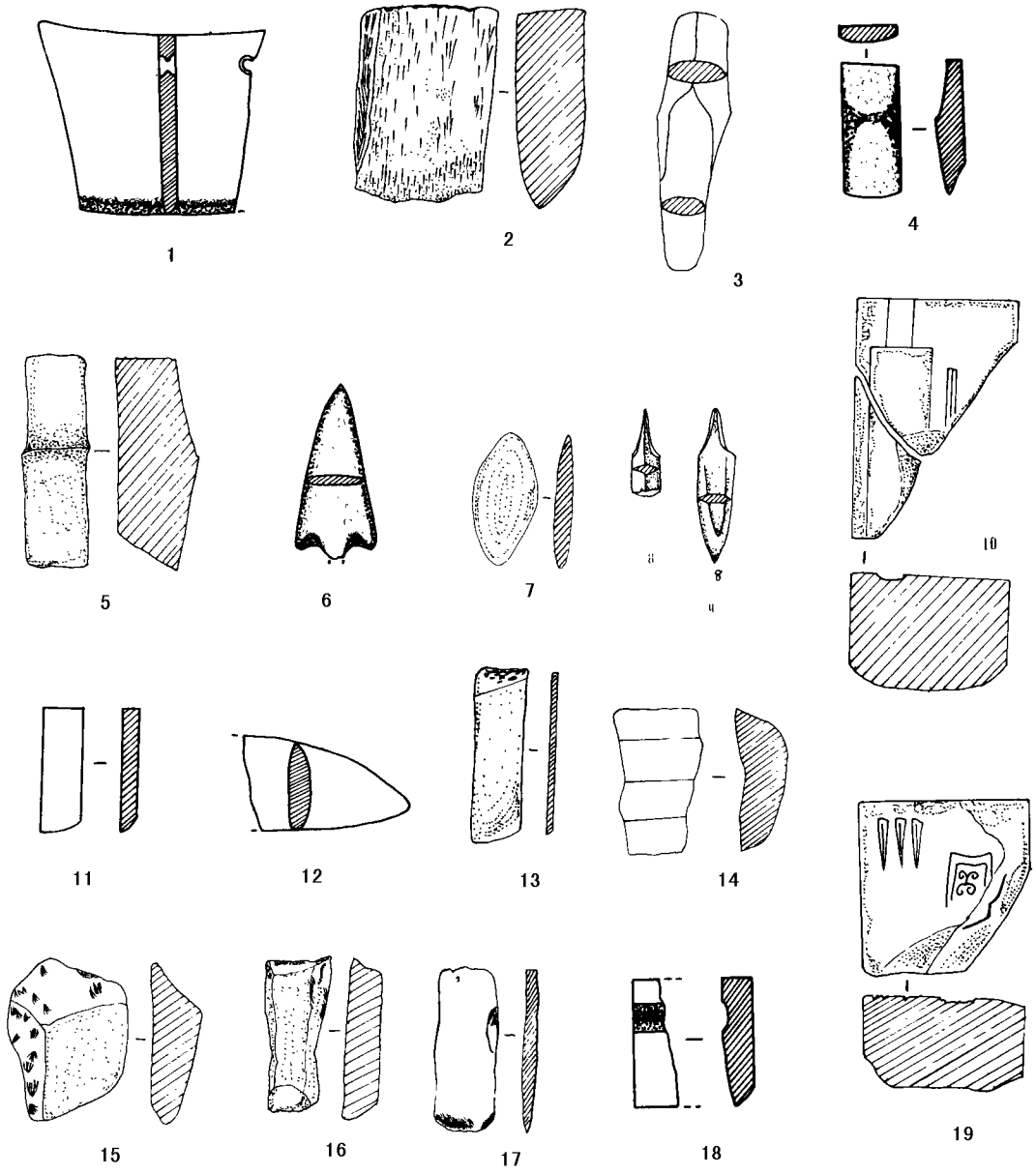

图六　吴城遗址第八次发掘出土器物线图

1 石刀(H34:5)　2 石斧(HT6③:1)　3、7 石矛(HT4③:1,HT9②:2)　4、5、15、18 石锛(H7:4,HT7②:1,HT1③:3,H7:1)　6、8、9 石镞(H34:6,HT16②B:2,HT11②B:2)　10、14、19 石范(HT7③:1,H28:1,HT7③:2)　11、16、17 石凿(G6①:2,HT1④:1,HT2②:1)　12 石戈(H34:4)　13 石钺(HT1③:2)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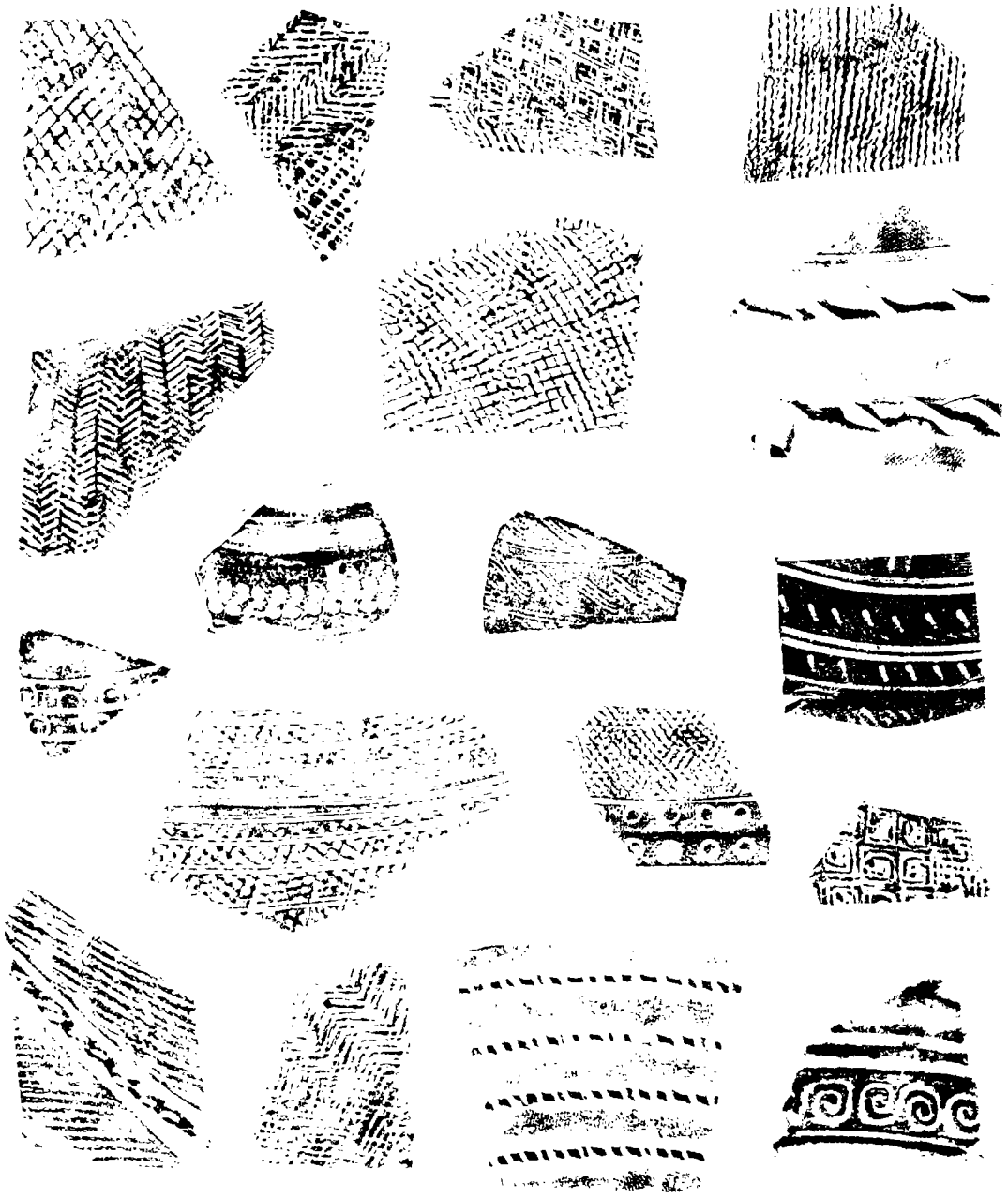

图七　吴城遗址第八次发掘出土陶片装饰纹样拓片

1、2、5、6、7、9～11、15 泥质灰陶(HT3③、HT②、H33、H26B、H33、H20、HT8③、H24、HT12②A)　3、18 泥质黄陶(HT9②、HT1④)　4、12、17 夹砂陶(HT12②A、HT4③、HT1③)　8、13、14、16 灰色硬陶(HT3③、H26B、HT3③、HT8③)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料石 1 件，标本 93HT12②B：4，青石质。残长 13.5、宽 5.8、厚 1.8 厘米。呈长条形，有打剥和磨光的痕迹，具体用途不明。

石范 9 件。均残，可辨认者有戈范。标本 93H28：1，粉砂岩质戈范。残长 4.4、宽 7、厚 2 厘米。截面呈近似月牙的半圆形，磨制光滑，正面留有铸造戈援中部一段的凹槽（图六，14）。标本 93HT12②B：5，青色砂岩质戈范。断为两截，拼对后残长 9.4、残宽 8、厚 1.2 厘米。整体近锐角三角形，截面为梯形。内侧凹入的铸型为长条形的微胡戈，前锋圆钝，无明显内部。标本 93HT7③：2，青灰色砂岩的器耳范。长 9、残宽 8、厚 4.8 厘米。整体呈半圆的柱体状，一侧平面上刻有三道平行的锥形扣合槽和一个器耳的铸模凹槽，铸模上刻云雷纹（图六，19）。标本 93HT7③：1，红色砂页岩匕首范。残长 12、残宽 8、厚 5.5 厘米。器体（残）呈三角形，剖面为长方形，内侧除凹入的匕首铸型外，还有刻槽式的铆眼一道（图六，10）。标本 93HT9②：1，红褐色砂质岩平口凿范。残长 8.6、宽 5.7、厚 3 厘米。横截面为半圆形，内侧平面中央纵向凹刻残长 6.7、宽 5.8 厘米的平口凿铸型（五，22）。

（2）武器

出土的石质武器不多，仅有戈、镞、钺、矛等四种，共十件。

石戈 4 件。均残。标本 93H34：4，青石质。内部及援之后段残失，残长 8、宽 4.8、厚 1.1 厘米。三角形前锋，上下弧形刃。通体磨光，一面平齐，一面呈拱起的弧形（图六，12）。

石镞 3 件。标本 93H11②B：4，青石质。通长 7.5、叶宽 1.9、厚 0.3 厘米。锋部呈长柳叶形，截面为扁平的六边形。无翼，铤部作锐角三角形，截面椭圆。磨制而成，器表光滑（图六，9）。标本 93HT16②B：2，青砂岩质。锋部前段残失，残长 4.4、叶宽 12.3、厚 0.5 厘米。磨制而成，叶部断面呈菱形，无翼，后带铤，铤断面近圆形（图六，8）。标本 93H34：6，青石质。残长 4.4、翼宽 2、厚 0.3 厘米。三角锋，无脊，双翼开张。后铤部分残失（图六，6）。

石钺 1 件。标本 93HT1③：2。青石质。长 17、宽 5.1、厚 0.3 厘米。长条形，体扁平，单面的斜弧刃，器表磨制光滑（图六，13）。

石矛 2 件。标本 93HT9②：2，青灰砂岩质。骹部不存，残长 6.8、宽 3.4、厚 0.9 厘米。叶部作斜长的弧角菱形，锋钝（图六，7）。标本 93HT4③：1，青石质。前锋及前段叶体残失，残长 13、宽 1.7～2.8、厚 0.6 厘米。隆脊，两侧双面直刃，骹部扁平。通体磨光（图六，3）。

3、青铜器

出土青铜器仅 2 件，分别为凿和削。

铜凿 1 件。标本 93HT1③：4，圆口凿。刃部残失，仅剩銎管和部分凿身。残长 3.5、銎径 0.9×0.5 厘米。銎管椭圆形，凿身断面呈“V”字（图五，11）。

铜削 1 件。标本 93HT1③：5，器身断为两截，柄端亦残失，残长 5.6、器体径 0.9×0.6、柄径 0.4×0.3 厘米。长条形，器体及柄断面均呈菱形，前锋为弧形双面刃，两肩平，略带溜（图五，10）。

三、结语

较之历次发掘，吴城遗址的第八次发掘，地层堆积较为理想，出土器物标本比较丰富，为进一步认识吴城文化的内涵提供了较重要的地层和实物资料。现就发掘和整理所得，简结如下。

（1）从地层堆积的包含物分析，可断定此次发掘的主要文化层的时代皆为商代。新溪园区文化层较薄，十二个探方和七条探沟的①层为近现代耕土层，但部分探方（93XT3、5～8）所具有的②层和开口于耕土层的十五个灰坑（93H1～13、33、34），皆可划入商文化层。黄家岭上区的九个探方地层保存较好，在所划的六个地层中，除①层为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近现代耕土层外，②～④层等五个层位及开口于②A层及以下的四个灰坑(93H18、20、24、29)、三条灰沟(93G1、3、5)皆可划入商文化层。黄家岭下区的十个探方地层保存也较好，在所划四个地层中，除①层为近现代耕土层外，②层及开口于②层的四个灰坑(93H14、16、17、19)，因出土宋代瓷片，可定为宋代文化层。③、④两层及开口于此两层的遗迹单位(灰坑六个：93H22、27、28、30～32；灰沟一条：93G4)均可划为商文化层。另外，93H15、26两灰坑虽开口于②层下，但从包含物分析，亦应划为商文化层。

(2)经过将三区商文化层出土的遗物同前七次发掘资料进行的器形学比较，可断定第八次发掘的商文化层在相对年代上属于吴城文化第二期。由于黄家岭上下两区各方的地层堆积叠压关系清楚，出土器物的质地、造型、装饰有一定的演变规律，据此可试将吴城第二期文化自早至晚地分成Ⅰ、Ⅱ、Ⅲ三段。第Ⅰ段的地层和遗迹单位，有黄家岭上区的③B、④两层，下区的④层和灰坑93H27、墓葬93M1、2。第Ⅱ段，有上区的③A层和灰坑93H18、灰沟93G5，下区的②B层和灰坑93H27、28、31、32、灰沟93G4。第Ⅲ段，有上区的②A、②B两层和灰坑93H20、29、灰沟93G1、3，下区的灰坑93H15、26。吴城文化的时间跨度很大，二期文化尤其如此，而二期文化又是吴城文化的繁荣期，故将吴城文化(尤其是吴城二期文化)进行再分期，是弄清吴城文化内涵，探讨其发展、演变轨迹的重要先决条件之一。但在历次发掘中，限于地层及实物资料的相对单纯，此项工作一直未能进行。第八次发掘的收获，为此项研究提供了一定条件，但要指出的是，此次分段仅为限于现有资料的初步尝试，许多问题，特别是相对年代的断定，还有待于进一步的科学发掘和新资料的出现。

(3)出土一批能修复的新器形。如陶器中的两件直腹折肩式形器(标本92H：1、2)，标本93H26A：11敞口尊，标本93H27：8带方座的小盅，标本93H26：B6夔形扁足鼎足，都是过去未发现的新品种(或虽有零星残片出土，却无法拼对修复而窥其全貌者)。石器中，也不乏短体石斧之类的新品种。两件青铜工具，虽是小件，亦为不可多得的珍品。

(4)出土物的丰富，还为器物的分型分式和探讨其器型学上的演变规律，提供了第一手的资料。如陶器中的鬲形器、豆、钵、器盖、器把、纺轮等，皆可分为两式，网坠分三式，罐更可分为两类、五式。石器中，刀可分三式，斧、锛、凿可分两式。许多出土器物的分型分式，正是历次发掘时想做、却又由于资料的限制而无法做的工作。

综上所述，吴城遗址的第八次发掘，无论在地层学还是类型学上的收获，都较前几次有所扩大，有所突破。这为进一步弄清吴城文化的内涵、演变及各期文化的分段，乃至探讨江南地区青铜文化发展的轨迹，提供了初步的、却是十分重要的科学资料。可以预料，随着今后吴城遗址的调查、发掘工作的继续和深入，上述研究课题必将会较早地取得较圆满的成果。

执笔：詹开逊、丁炯淳、钟礼强、刘林

发掘、整理：厦大91级考古专业全体同学，刘林(领队)、丁炯淳、钟礼强、黄水根、余江安、詹开逊

修复：黄水根、刘山中

摄影：詹开逊、刘林

绘图：黄水根、申云艳、李福善

拓墨：刘林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附表：灰坑登记表

编号	探方号	形　状	尺　寸	上下层位	出土主要遗物	备　注
H1	XT2	平面近长方形、口大底小	242×178－58	①→生土	形器、豆、陶片（罐）、桃核	被H11打破
H2	XT8	平面近椭圆形、底近平	140×100－18	①→生土	陶片（罐、鼎）、石范	坑壁近于垂直，坑底近平
H3	XT10	平面呈不规则的腰子形、圜底近平	260×140－44	①→生长	陶片（罐）	剖面呈一头深、一头平的勺状
H4	XT8	平面近椭圆形、圜底	206×220－85	①→生土	陶片（鬲、罐、形器	
H5	XT11 XT9	平面近圆、圜底	250×220－85	①→生土	陶片、石刀	壤土中红烧土及炭粒甚多
H6	XT10	平面近椭圆、圜底	160×100－68	①→生土	罐（残）、纺轮、石刀	剖面近勺状
H7	XT1	平面近圆形	300×约300－55	①→生长	纺轮、石锛、鬲、罐、形器（残）	壤土中有大量红烧土
H8	XT1	平面近正圆形	115×100－20	①→生土	陶片（鬲、罐、豆等）	
H9	XT11	平面不规则、圜底	174×156－80	①→生土	陶片（罐）甚多	包含物零乱
H10	XT5	平面近椭圆、口大底小、底部不平	520×265－160	①→生土	石斧、石刀、陶片（罐）	夹杂大量炭粒、红烧土块，并有少两铜渣
H11	XT2	平面不规则的近圆状、口大底小	120×120－50	①→生土	陶片30多片	坑壁斜收、呈尖底状
H12	XT2	平面近圆状、圜底近平	85×90－53	①→生土	极少量的陶片	打破H13
H13	XT2	平面不规则椭圆形、圜底近平	110×70－30	①→生土	陶片48片	坑底较平坦
H14	HT9	平面近正圆形、圜底	84×84－29	②→③	瓷片（黄釉碗）	坑内炭粒多、坑壁规整
H15	HT5	平面形近椭圆状、口大底小	120×92－50	②→③	夹砂灰陶片（罐）、砺石	坑壁粗糙
H16	HT6	平面近正圆形、圜底	78×78－62	②→③	陶片（罐、鬲）、瓷片	坑壁不见加工痕迹
H17	HT6	平面近圆形、口大底小	64×58－60	②→③	陶片（罐、豆、鬲）、瓷片	坑壁中部内凹、但不见加工痕迹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H18	HT12	平面椭圆形、圜底	170 × 100 — 70	②b→④	陶片(鬲)	坑壁陡削、填土中有红烧土块
H19	HT9	平面状近圆形、口大底小	60×52—70	①→②	不见遗物	坑壁有人工加工痕迹
H20	HT14	平面近抹角正方、口大底小	240 × 210 — 92	②a→④	陶片(罐、器盖鼎、钵、刀、网坠)	壤土中夹有卵石、红烧土
H22	HT6	平面近椭圆形、圜底	200 × 165 — 20	③→④	陶片(罐、鬲、豆)	坑底显得浅平
H24	HT12	平面近椭圆形、口大底小	210 × 170 — 70	②b→④	陶片(罐、鬲、钵、网坠)	壤土中有红烧土
H26	HT4	平面近椭圆形、圜底	412 × 280 — 125	②→③	陶片(罐、鬲、纺轮、尊)、石戈	坑内堆积可分上下两层
H27	HT6	平面近椭圆形、口大底小	290 × 197 — 90	③→④	陶片(罐、尊)、石范、石锛	坑底凹凸不平
H28	HT2	平面近正圆形、圜底	104 × 104 — 36	③→④	陶片(罐、鬲、纺轮)、石范	
H29	HT11	平面近圆形、口大底小	约 300 × 250 —65	②b→④	陶片(罐、鬲、器把、尊)	未清理完、填土中有红烧土块
H30	HT8	平面近正圆形、圜底	约 210 × 210 —70	③→生土	陶土(豆、纺轮)	未清理方外部分
H31	HT4	平面近正圆形、圜底	60×60—35	③→④	夹砂灰陶、红陶数片	
H32	HY7	平面近椭圆形、口大底小	? ×106—36	③→④	陶片(高领罐)	未清理方外部分
H33	G4	平面椭圆形、圜底	200 × 100 — 70	①→生土	陶片(罐、豆、鬲、大口尊)	
H34	G5	平面为较规则的长方形、平底	390 × 190 — 90	①→生土	陶片(刀、鬲、盆、尊、罐)、石戈、石镞	坑底较平坦

(上接第 57 页)半身"[18]。

因此,笔者认为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干栏式建筑仍然多次失火,这些出土于居住区废墟中的人骨架,可能也是其次火灾中被烧死的,他们是这些干栏式建筑的建造者和居住者,同时也成为这些建筑物失火时的殉难者。

注释:

①②⑩⑪⑬浙江省文管会等:《河姆渡遗址第一期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78 年第 1 期。

③陈忠来:《"架空建筑基座"——推论上的一个误区》,见《河姆渡文化探原》,团结出版社出版。

④杨鸿勋:《河姆渡遗址早期木构工艺考察》,《建筑考古学论文集》,文物出版社出版。

⑤⑦⑧⑫⑯⑰⑱河姆渡遗址考古队:《浙江河姆渡遗址第二期发掘的主要收获》,《文物》1980 年第 5 期。

⑨⑭林华东《河姆渡遗址的年代》,见《河姆渡文化初探》,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⑭冯怀珍、王宗沛:《全新世浙江的海岸变迁与海面变化》,《杭州大学学报》1986 年第 1 期。

⑮安志敏:《干栏式建筑》条,《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卷》。

(责任编辑 许智范)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